



## 2019年10月9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提请阁下注意下列情况。

叙利亚冲突为各种恐怖组织的滋生创造了温床，对该地区及其它地区构成了广泛威胁。我国政府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所有相关决议，不遗余力地帮助化解叙利亚局势，特别是通过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

2019年10月9日，土耳其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规定的自卫权利，发起了“和平之泉”行动，以应对迫在眉睫的恐怖主义威胁，确保土耳其的边境安全，消灭源自土耳其领土附近边境地区的恐怖分子，并将叙利亚人从库尔德工人党叙利亚分支工人党/民盟/人保的暴政以及达伊沙解放出来。

土耳其的国家安全一直受到在叙利亚幼发拉底河以东活动的恐怖组织的直接和迫在眉睫的威胁，其中最突出的就是达伊沙和工人党/民盟/人保。

工人党/民盟/人保恐怖组织继续在叙利亚东北部寻得沃土，已经严重威胁区域和国际安全以及叙利亚的领土完整。

特别是叙利亚东北部靠近土耳其边界的工人党/民盟/人保部队，他们向土耳其边境哨所骚扰射击，还使用狙击手和反坦克制导导弹等先进武器，继续构成直接和迫在眉睫的威胁来源。他们实施的其他恐怖主义活动还包括，一直走私爆炸装置、武器和弹药入境土耳其，不仅增援土耳其领土以内的工人党附属部队，还增援阿夫林和巴卜地区的工人党附属部队，助其针对无辜的叙利亚和土耳其公民发动致命的恐怖袭击。令我们非常遗憾的是，尽管我们作出了善意的努力，但与美国围绕在叙利亚东北部沿土叙边界建立一个无恐怖分子安全区以解决我国合理安全关切而进行的谈判仍然悬而未决。

土耳其将延续以往反恐行动的做法，采取有比例、慎重、负责任的应对措施。

行动将只针对恐怖分子和他们的藏身之处、庇护所、盘踞地区、武器、车辆和装备。会采取一切预防措施，避免对平民人口造成附带损害。所有化解冲突的渠道都保持开放且在发挥作用，以确保缓解风险，并防止对为打击达伊沙而驻扎在当地的盟国和伙伴国家力量造成任何意外事件和(或)友军误击。



根据安理会第 1373(2001)、1624(2005)、2170(2014)、2178(2014)、2249(2015)和 2254(2015)号决议为联合国会员国规定的打击恐怖主义的责任，这一行动也是至关重要的。

此外，土耳其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于 1998 年 10 月 20 日签署的《阿达纳协议》构成了我国有效及时打击源自叙利亚领土的各种恐怖主义的约定基础。

土耳其将按照国际法，并与相关联合国机构协作，通过开展这次行动支持流离失所的叙利亚人安全自愿返回其原籍地或由他们自己选择的叙利亚其它地方。

我谨再次强调，土耳其明确坚定承诺确保叙利亚的领土完整和政治统一，采取这一措施以促进和推动这些基本原则。这一行动切实表明，土耳其坚决抵制任何旨在破坏叙利亚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分裂图谋。

土耳其坚定致力于按照日内瓦公报和安全理事会第 2254(2015)号决议的要求，通过真正的政治过渡寻求叙利亚冲突的政治解决，这一承诺仍然不变。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费里敦·哈迪·瑟纳尔勒奥卢(签名)

---